

泰宁县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文件

泰宁县 2025 年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 费改税部分补贴资金分配的报告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交通运输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补贴等资金的通知》（明财建指〔2026〕6号）、《三明市交通运输局 三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三明市农村道路客运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涨价补贴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等的通知》（明交规〔2024〕2号）的文件要求，市下达我县 2025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补贴中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费改税部分共计 12.18 万元，我局联合县财政局根据上报材料拟定 2025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补贴中费改税部分

分配，详情分配见附表。

附件：泰宁县 2025 年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改税补
贴资金分配明细表

泰宁县城建和交通运输局

2026年6月5日



泰宁县 2025 年度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费改税部分补贴资金分配明细表

序号	类别	经营者或所有者名称	船舶名称	载客定额(个)	时间系数	补贴客位(个)	资金分配(万元)	总计(万元)	备注
1	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费改税	福建泰宁旅游有限公司	大金湖 3 号	60	0.5	30	6.09	12.18	2024 年 1-6 月该公司为下坊醴泉岩甘露寺渡运航线运营主体, 根据申报材料拨付 1-6 月费改税补贴资金; 2026 年 2 月 4 日因公司合并由“福建泰宁旅游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泰宁大金湖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2		福建环大金湖游船有限公司					6.09		2024 年 7 月 3 日下坊醴泉岩甘露寺渡运航线运营主体变更为福建环大金湖游船有限公司, 根据申报材料拨付 7-12 月费改税补贴资金。